

產物核保理賠人員

以110學年度課程架構為基礎

必修

選修

一年級

保險學

民法概要

二年級

財產保險

意外保險

汽車保險

火災危害評估

三年級

保險法

危害
風險管理

運輸保險

四年級

再保險

保險經營